

证券代码：831880

证券简称：春旺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3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建萍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5,447,58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89%。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去年的合作中，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执业准则，且其对公司业务的熟悉、掌握程度更有利于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同时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447,5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在 2025 年拟利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447,5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和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2025 年度拟以公司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春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春旺”）名义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授信银行将根据公司运营的实际需要及融资成本来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447,5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关联方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2025 年度拟以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广东春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春旺”）名义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

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授信银行将根据公司运营的实际需要及融资成本来确定。上述授信中对公司的额度需要实际控制人王建萍及其配偶董小春向银行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需要由公司为广东春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和《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王建萍、董小春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